

九三集团大连大豆科技有限公司预浸工段双线 E116 和 E120 冷凝器更换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XCS D-2023-815)

项目所在地区: 辽宁省, 大连市

一、招标条件

本九三集团大连大豆科技有限公司预浸工段双线 E116 和 E120 冷凝器更换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企业自筹, 招标人为九三集团大连大豆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双线各采购一台 E116 冷凝器和 E120 冷凝器, 拆除原设备, 安装新采购的冷凝器。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及项目需求书全部内容。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九三集团大连大豆科技有限公司预浸工段双线 E116 和 E120 冷凝器更换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九三集团大连大豆科技有限公司预浸工段双线 E116 和 E120 冷凝器更换项目)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须为在中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单位, 具备有效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换热器或冷凝器等相关内容的设计或制造或安装或销售或技术服务。
2.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 至少 2 项油脂行业冷凝器制作或浸出成套设备安装的业绩 (冷凝器面积大于 1500m²) (提供合同复印件、增值税发票复印件、验收报告复印件, 投标时携带原件备查)。
3. 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须提供近三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 至少 1 项油脂行业安装经验业绩 (提供合同复印件)。
4. 特种作业人员需持有与本项目相关的资格等级证书。
5. 本次招标对投标的信誉要求如下 (投标人自行承诺):
 - 5.1.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被司法机关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如无承诺投标将被否决。
 - 5.2.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 3 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如无承诺投标将

被否决。

6. 本次招标要求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7.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0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1）投标人采取发送电子邮件方式递交报名资料，邮件主题：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公司名称；邮件附件如下：1. 投标人须为在中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单位，具备有效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换热器或冷凝器等相关内容的设计或制造或安装或销售或技术服务。2.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至少 2 项油脂行业冷凝器制作或浸出成套设备安装的业绩（冷凝器面积大于 1500m²）（提供合同复印件、增值税发票复印件、验收报告复印件，投标时携带原件备查）。3. 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须提供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至少 1 项油脂行业安装经验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4. 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5. 公司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邮箱、公司地址、考察地址、企业简介。（2）资料合格后，请将标书款以电汇或银行转账方式（需要使用对公账户），汇至我公司的银行账号，并在汇款备注中标明：“XCSD-2023-815 标书款”，采购代理机构开户信息如下：单位名称：天津信诚盛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悦雅花园支行，银行帐号：12050165790100000280。（3）标书款汇款后，请将如下报名信息：汇款单截图、购标登记表以邮件回传至邮箱。（4）招标文件获取日期以标书款到账时间为准；代理机构邮箱为 xcsdyys@126.com（5）招标文件售价 800 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03 日 14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投标人应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天津市东丽区环河北路 80 号空港商务园东区 10 号楼 5 层（中垦国邦（天津）有限公司）。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1月03日14时00分

开标地点：天津市东丽区环河北路80号空港商务园东区10号楼5层（中垦国邦（天津）有限公司）。

七、其他

1. 建设地点：大连市保税区北良港内九三集团大连大豆科技有限公司预浸工段

2. 工期要求：2024年4月15日前设备到厂，现场安装15日历天，按甲方生产节奏确定施工日期。（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3. 招标范围：设备制作、装卸、运输、旧设备拆除（影响安装设施拆除及恢复）、新设备安装、调试、培训，开具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以国家规定为准），此工程不许转包。

4. 承包方式：本项目采用全包形式招标，所有招标范围内的均由施工方承担。

5. 招标人将视项目具体情况对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进行现场考察及审核。

6.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垦国邦（天津）有限公司生产管理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九三集团大连大豆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辽宁省大连市保税区北良港内

联 系 人：韩明忱/冯彦君

电 话：19969938300

电子邮件：dlsqb@93.com.cn

招标代理机构：天津信诚盛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市华苑产业园区梓苑路6号C座2幢215室

联 系 人：杨卫海/马娇/王金霞

电 话：022-23717450

电子邮件：xcsdyys@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